

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5年度，公司母公司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157,483,425.71元，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398,267,667.27元。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,575,903,670.21元。

鉴于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，且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和资金需求，以及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等因素，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

鉴于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，公司不触及《上海

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二、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，同时综合考虑公司目前所处行业现状，结合公司自身实际经营情况、未来经营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，为保障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，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1 日